

3

革新事項

宿舍管理機制創新

3-1

教職員宿舍創新政策

1 貸款興建教職員宿舍計畫

本校教職員宿舍不足且屋齡老舊，屋況及空間品質不佳，嚴重影響本校延攬優秀人才到校任教的意願。為提升學術研究水準與教學績效，滿足留才攬才需求，本處於 108 年提出貸款興建教職員宿舍計畫，期因應校務發展所需，提供優質住宿環境，改善目前宿舍窘況，並加速校外基地開發利用。

1. 6 案貸款興建職務宿舍：第一批之 6 案貸款興建職務宿舍規劃構想書已提報本校教職員宿舍委員會 108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同意本處陳報教育部，行政院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原則同意，並分別於 109 年 11 月 9 日 (基地 2)、110 年 1 月 6 日 (基地 5)、2 月 9 日 (基地 4)、3 月 24 日 (基地 6)、7 月 19 日 (基地 1)、8 月 4 日 (基地 8) 取得建造執照。原訂於 110 年上半年辦理工程招標後正式動工，惟因 COVID-19 疫情、物價波動等因素，部分案件歷經 1 至 3 次招標皆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重新檢討計畫經費及評估因疫情影響而致營建工程物料上漲等情事，修正規劃構想書後 6 案總工程經費調整為新臺幣 6 億 4,772 萬 9,128 元，計增加經費 2 億 468 萬 7,844 元，並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函報教育部，復依教育部 10 月 29 日審查意見修正後，於 11 月 24 日再報部續審，教育部業於 12 月 13 日原則同意核定修正計畫續依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規則第 2 條第 1 項規定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函報財政部提送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考量 6 案建照開工時效及加速進行宿舍興建與預算執行，教育部於 10 月 26 日原則同意本校於核定計畫期間併行辦理招標作業，俟教育部核定後再予以決標，以加速辦理進度。目前 6 案工程已依修正後經費重新上網招標中，俟工程決標確認工程費用及貸款方案後再提宿舍委員會討論。
2. 通案辦理其他校外土地貸款興建宿舍案：依 108 年 12 月 12 日教職員宿舍委員會 108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同意其他校外土地比照 6 案貸款興建宿舍之通案辦理方式。11 筆校外土地貸款興建宿舍之可行性評估經提送 110 年 8 月 25 日教職員宿舍委員會 110 年第 1 次會議討論，決議同意總務處依可行性評估及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結果，挑選適合興建之基地送教育部審查，惟送審前應以書面報告委員。其

中序號 9 基地 26(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204 地號等 4 筆土地)，因需撥用國有財產署管有之 205-1 地號國有土地有其急迫性，經 110 年 9 月 27 日總務處職舍新建專案會議討論將此處基地納入第 1 優先啟動報部新建程序，於 110 年 11 月 1 日 e-mail 報告各宿舍委員後，於同日校總字第 1100073115 號函報教育部審查，復依教育部 110 年 11 月 15 日臺教秘(一)字第 1100150586 號函復審查意見檢討修正後於 12 月 20 日校總字第 1100091677 號函報教育部續審。

2 客座學人宿舍優質化改善計畫

管校長於 109 年 7 月 16 日訪視客座學人宿舍，總務處刻依校長訪視後指示「客座學人的住宿環境，整體家具、環境等須共同重新設計」廣續辦理中，並定期回報校長室。

1. 「温州街客座學人宿舍樣品屋裝修工程案」：

110 年 3 月 4 日設計監造技服決標，決標金額為新臺幣 16 萬 5,000 元，工程發包案因疫情期間裝修工程人力成本提高，工程物價總值數上漲，故二次流標。經依市場行情重新修正工程預算，8 月 31 日順利決標，客座學人宿舍樣品屋裝修工程案(含設計監造費)，總金額為新臺幣 284 萬 1,039 元。9 月 9 日開工，10 月 22 日申報竣工，10 月 20 日葛總務長巡視二戶樣品屋，同年 11 月 2 日邀請校長蒞臨現場指導，11 月 15 日辦理完工驗收。

2. 「温州街客座學人宿舍全棟裝修工程案」：

110 年 9 月 30 日設計監造技服決標，決標金額為新臺幣 200 萬元。11 月 11 日辦理設計需求會勘，11 月 24 日技服廠商開始履約，應於 45 日曆天(即 111 年 1 月 7 日)前，依約提送完整招標預算及圖說，全棟裝修工程預計 111 年 6 至 7 月可完工。

3 推動宿舍業務雙語化

1. 考量攬才留才校務政策，校內外籍教師遽增，規劃新增「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職務宿舍申借管理系統」雙語介面，以提昇服務品質及效能，110 年下半年分批進行新進、客座宿舍等介面資料，請翻譯學程翻譯，預計 111 年 1 月 17 日完成翻譯，接續提供系統廠商架設英文介面。
2. 自 110 年 4 月起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分配作業公告增加英文版內容，同步於通函全校各單位、發送校內訊息及「新進教師職務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新增英文版，讓外籍新進教師方便閱讀，了解申請宿舍作業流程及權利義務。
3. 客座學人宿舍為提升對外籍客座教授及訪問學人服務品質，於宿舍區導入物業管理模式，物業管理公司指派具良好英文溝通能力之管理人員至現場駐點服務，可以即時處理相關住宿需求。

4 臺靜農故居專案

1. 修復再利用計畫：

本校為修復臺靜農故居紀念建築成立專案工作小組，定期每 2-3 週召開工作會議，並邀請委託修復再利用計畫之建築師事務所參與會議討論，以強化共識與凝聚未來修復再利用方向。規劃「臺靜農人文會館」，塑造臺老師原書齋，再現「龍坡丈室」，保留臺老師當時入住時存在之增建空間，傳承臺老師「兼容並包、自由開放」精神，作為臺大師生自由學風及人文講堂空間，打開圍牆與巷弄連結，引領人們漫步入內，成為溫羅汀地區的人文薈萃新亮點。修復再利用計畫於 110 年 1 月 15 日送文化局審查會議審查，並依會議決議修正後於 2 月 9 日複審，於 2 月 19 日舉辦說明會，2 月 26 日續送文化局「臺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考古遺址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審查通過，並依會議紀錄修正計畫書後再提送文化局，於 4 月 22 日同意核備。



2. 規劃設計暨因應計畫：

為精簡本案作業期程，同步進行規劃設計暨因應計畫監造技術服務委託，於3月30日完成技服評選會議。配合募款經費，未來工程執行將採二階段方式，第一階段本體修復工程需控制於111年11月完成；第二階段完工日期暫依建築師表訂日期（於112年9月）完成。臺靜農故居紀念建築規劃設計暨因應計畫已於110年10月送文化局審查，於110年11月18日經文化局核准。後續細部設計亦已完成，將於111年1月20日進行施工廠商評選會議，預定目標期程於111年11月完成建築主體修復。

3. 完成建物牆面大圖帆布輸出：

已於9月30日完成建物牆面大圖帆布輸出與架設，文字內容為：基地正面【看見臺靜農先生，重現龍坡丈室】，基地側面【臺大當代文化中心的起點 -- 臺靜農人文會館】。



5 臺大當代文化中心專案

1. 臺北市政府委託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執行之「溫羅汀日式宿舍調查研究及再利用可行性評估」案(下稱本案)，計畫範圍為「和平東路一段以南、新生南路三段以西、羅斯福路三段以東」，38處非屬文化資產之臺大經管日式宿舍，進行調查研究、資料蒐集、文化資產價值分析與評估，並由調查研究結果提出再利用方向之可行性評估，做為後續文化資產價值審議參考。
2. 「溫羅汀日式宿舍調查研究及再利用可行性評估」案，文化局業於110年9月4日於本校體育館舉行說明會，邀請大學里與龍坡里長及二里里民、地方民代及文資學者蒞臨意見交流。本校建議於溫羅汀場域，以公共宿舍為軸心，連結相鄰日式宿舍，集中資源、永續發展，規劃成立「臺大當代文化中心」，建議保有日式宿舍原有樣式，保留未來內部空間使用彈性，加強臺大與社區的連結，融合社區參與及營造人文藝術據點，落實大學社會責任。
3. 110年12月28日溫羅汀日式宿舍調查研究及再利用可行性已完成結案，文化局隨文檢送「溫羅汀日式宿舍調查研究及再利用可行性評估」成果報告書公開版及完整版，供本校參考。